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审核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核报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
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1-2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 成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

致同专字（2021）第 110A009028 号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兰信公司”）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海兰信公司《关于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文）的有关规定，编制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海兰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海兰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海兰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文）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交易对手方对置入资产业绩承诺的差异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海兰信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 四月二十六日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海兰劳雷海洋 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向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兰劳雷公司”）的原股东珠海市智海创信海洋科技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海创信”）、上海丰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丰煜”）、杭州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兴富”）、杭州宣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宣富”）、珠海市劳雷海洋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劳雷”）、上海梦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梦元”）、王一凡、珠海永鑫源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鑫源”）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海兰劳雷 45.62% 的股权，并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京海兰信公司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市智海创信海洋科技服务合伙企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证监许可[2018]1613 号）。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交易对手方智海创信对置入资产海兰劳雷公司的业绩曾作出承诺。业绩承诺内容如下：

根据交易对手方智海创信与本公司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约定，交易对手方智海创信承诺海兰劳雷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929.91 万元、10,163.27 万元、11,072.00 万元。

另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规定，如海兰劳雷公司在承诺期间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交易对手应以股份方式进行补偿，相关计算公式为：

当期应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应补偿金额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 / 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智海创信取得的交易对价 - 累积已补偿金额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 = 当期应补偿金额 / 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

一、公司或相关资产 2020 年业绩与业绩承诺的差异情况

海兰劳雷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致同审字（2021）第 110C014003 号。经审计的海兰劳雷公司 2020 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330.89 万元，2020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900.81 万元。2020 年经审计已实现的净利润为 6,900.81 万元，未实现 2020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如海兰劳雷公司 2020 年度实际利润数不足 11,072.00 万元，交易对手方应当于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后就实际利润数不足部分向本公司进行股份补偿。

二、本差异说明的批准

本差异说明业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批准。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